

正确认识圣经

事奉成全研讨会第一阶段：建立信仰和真理的稳固根基

第四题：正确认识圣经

一、圣经是甚么

圣经不是一本普通的书。「圣经」(Bible)一词，源于希腊文(Biblos)，意为「唯一的书」(The Book)。这本书亦被称为「经卷」(Scripture)或「书」(The Writing)。圣经之所以不同于其他一切的书，是因为按表面看，虽是用人的话说出来的，但它实实在在又是神的话；它虽是用人手所写的，但它也是神的手所写的；它的字句虽是属人的，但这些字句却又是属灵的(参林后三 6)。圣经是用人间的文字所写出来的神的话语，是唯一「神话语完全的记录」。

圣经的来源乃是神，圣经是出于神的。「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」(提后三 16)。「默示」的原文字意是「吹气」；圣经里的每一个字句，都是「神的灵所吹过的」；意即圣经上的话乃是神的话，就如同神亲自用听得到的话说了出来一般。换句话说，圣经是神将祂的生命质素和祂自己的意旨，吹气在写圣经的人身上，使他们写出神的话语来。

圣经并不是出于人的思想和观念，「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」(彼后一 21)。「感动」的原文字意是「推动」或「带动」；当日写圣经的人，乃是神借着圣灵推动(或带动)他们，如同帆船被风推动，被风带着而行驶一般，使他们不由自主的写出神的话来。因此圣经就是神的话，是神透过人所启示出来的话，作为基督徒信仰和生活的准则。

总而言之，圣经是「神所默示的」(提后三 16)；是「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」(彼后一 20~21；参出三十四 27；撒下二十三 2；可十二 36)；是「神…所说的」(太二十二 31)；是「神…在众先知里面…说话，…在儿子里面…说话」(来一 1~2 原文；参耶一 7；结一 3；亚七 7；约十四 10；徒三 18；二十八 25；罗一 3；彼前一 10~12)；是「神的话」(约八 47)；是「圣灵…指教，…我(主耶稣)…所说的一切话」(约十四 26；参林前一 13；彼后三 15~16)；是「圣灵…告诉」(约十六 13)。

因此，全部新旧约圣经都是神圣的，逐字逐句，一点一划，人都不可加添，也不可删减(参太五 8；启二十二 18~19)。

参考书目：791106 圣经是神的默示吗(张郁岚)

二、怎样证明圣经是神的话

圣经是一本奇妙又超绝的书，不只圣经本身证明它自己是神的话语，并且每一个体验、经历过圣经中话语的基督徒，都能见证圣经是神的话：

1. 整本圣经有二千多处提及：「耶和华说」、「耶和华神吩咐」和「这是我耶和华说的」等类似的话，足证这本圣经是出于神的；并且圣经各卷的著者，也多自称是神所启示的。

2.圣经里面的教训高超又完备，举凡：神的心意和计划、魔鬼和灵界的奥秘、宇宙的来源和结局、人生的意义和归宿、信徒的生活和将来...等等，都有详尽的记载。

3.圣经里面有许多许多的豫言，除了有关将来的部分有待应验之外，其余的都已经一一的应验，并且就像天文数学一样的准确。

4.圣经里面有关自然界的言论，经数千年后的科学证明正确无误，例如：「神...将大地悬在虚空」(伯廿六 7)；「神坐在地球大圈之上」(赛四十 22)；这些话都是在两、三千年以前写的。

5.圣经各卷的著者达四十余人，包括有渔夫、医生、税吏、律法师、祭司、先知、君王等，其时代背景、文化水准、风俗习惯，甚至著者个人的生性、语言，大相径庭；然而在前后约一千六百年间，各人所著之书，其内容融会贯通，前后一致，丝毫不相抵触。

6.圣经上的话从来不需修改、增添或删减，历经数千年，受尽无神论者绞尽脑汁批评反对，仍然屹立不动，不能推翻一点。(注：至今所发现的几处错误，都是出在古抄本的抄写错误、翻译失真，以及解释偏差等上面。)

7.圣经上的话，数千年来，已经光照、感动、点活、供应了不知其数的基督徒；它在许多读圣经的人身上，所发生许多神奇的功效，在在证明圣经乃是神的话。

参考书目：781237 基督徒与圣经(邦兹)

三、圣经的内容

圣经的内容有七项重点，它们是：

- 1.一位神——见证祂是独一的真神。
- 2.一个故事——连续地叙述一个神与人关系的故事。
- 3.一串豫言——按时代的进展而一一应验。
- 4.一个启示——按序且逐步地把真理启示给人。
- 5.一个救法——从象征到实际，将神拯救人的方法显明出来。
- 6.一位人物——从预表到降生、死而复活、升天，将耶稣基督完全见证出来。
- 7.一个生命——圣经的话里面有神的生命，「生命树」和「生命水」贯串全部圣经，使人得着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。

上述圣经的内容重点，如何使读圣经的人，从客观的事实记载，转变成他们个人主观的看见与经历，这就归功于圣灵的工作；圣灵是真理的灵，祂引导人明白并进入一切的真理(约十六 13 原文)。

四、圣经的功用

圣经的主要功用有四方面：

1.给基督作见证：「给我(基督)作见证的就是这经」(约五 39)。圣经是给基督作见证的。基督是圣经的题目和内容，所以我们要认识基督，非读圣经不可。圣经不单是一本真实的历史书。圣经是基督的说明，基督的发表。全本圣经是讲述一个人的故事。祂的名叫耶稣基督。英文「历史」(History)一字，就是「祂的故事」(His story)的意思。

2.引导人得救：「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」(提后三 15)。圣经将人可怜的光景、

可悲的结局、以及人得救的途径，都一一指明给人，并且引导人蒙恩得救，重生得着神的生命。

3.作人灵命的供养：「人活着，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」(太四 4)。圣经是灵奶(彼前二 2)和灵粮(耶十五 16)，能使基督徒的属灵生命长大成人。

4.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：「圣经...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导人学义，都是有益的，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预备行各样的善事」(提后三 16~17)。圣经充满了启示与亮光(诗一百十九 105, 130)，能使我们得着人生的智慧，并引导我们走上永生的道路，直到见主面。

参考书目：781104 揭开永古隐藏不言之奥秘的钥匙(黄共明)

五、圣经概览

圣经分为新旧两约。旧约是神与祂的选民所立的约，以神所定的律法为中心。选民若遵守神的律法就必蒙福；选民若违背神的律法就必受祸。选民又称为以色列民或犹太人。新约则是神与信徒所立的，以爱为中心。

新旧约圣经全书，共六十六卷，其中旧约有三十九卷，新约有二十七卷。一般人按下列分法，将全部圣经分为九组：

- 1.从创世记到申命记，共五卷，合称「摩西五经」，是由摩西写的；约完成于主前一千五百年。
- 2.从约书亚记到以斯帖记，共十二卷，合称「历史书」，是由不同著者写的；时间约从主前一千一百年至主前四百五十年。
- 3.从约伯记到雅歌，共五卷，合称「智慧书」，除约伯记外，主要由大卫和所罗门所写；时间约从主前一千五百年到主前九百五十年。
- 4.从以赛亚书到但以理书，共五卷，合称「大先知书」，作者见于书名；时间约从七百五十年到主前五百五十年。亦有人将耶利米哀歌列于智慧书。
- 5.从何西阿书到玛拉基书，共十二卷，合称「小先知书」，作者见于书名；时间约从主前八百五十年到主前四百年。所谓大小先知书，并非指作者的大小，而是指篇幅的长短。

以上从创世记到玛拉基书，共三十九卷，总称「旧约」。

6.从马太福音到约和福音，共四卷，合称「福音书」，约从主后四十五年到主后九十年，作者见于书名。

7.使徒行传，仅一卷；时间约在主后六十年代，作者是医生路加。

8.从罗马书到犹大书，共二十一卷，合称「书信」；前面十三卷之作者为保罗，希伯来书作者不详，有人认为是保罗写的，后面七卷作者见于书名；时间约从主后五十年到主后九十五年。

9.启示录一书，作者为使徒约翰；时间约在主后九十五年。

以上从马太福音到启示录，共二十七卷，总称「新约」。

参考书目：781112~781115 圣经提要(第一卷至第四卷)(倪柝声)

六、圣经的由来

新旧约六十六卷，如何汇集成一部圣经，其原由和审定的过程如下：

- 1.旧约里面的摩西五经，三千多年来，一向被犹太人承认是出于神，具有绝对的权威地位。
- 2.到主前约四百五十年，文士以斯拉将旧约中的三十七卷(尼希米记和玛拉基书除外，因那时还没

有这两卷书), 汇集在一起, 作为当时的圣经。

3.到主前约四百年, 有一称为「大会堂」的文士团体, 完成了全部旧约三十九卷的汇集审定工作。

4.到主前二百七十七年, 有称为「七十士」的学者们, 将旧约从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。

5.新约中最早被教会承认的是四福音书。

6.使徒时代之后, 除了对希伯来书、雅各书、彼得后书、约翰贰书、约翰参书犹大书和启示录等七卷, 有不同的看法之外, 其余的二十卷, 均被公认为新约圣经。

7.到主后三百九十七年, 「迦太基大会」承认上述七卷亦属新约的一部分, 并且公布新约为二十七卷, 一如今日的新约圣经。至此新旧约圣经全部完成审定的工作。

参考书目: 781213 启导本圣经书前及辅读材料

七、次经和伪经

1.次经(Apocrypha)原文有隐藏的意思, 因为没有被收录于圣经正典之中所以需要被隐藏起来。次经或称为旁经、后典或外典。英文则称第二正典(secondary scripture)。一般认为它们被写作和成型于新旧两约之间的大约 400 年年间(即所谓的「马加比时期 Maccabees」), 是一些未被认可和接纳为旧约正典的犹太教著作。

2.伪经(Pseudepigraphos) 希腊文原意为「虚伪的作品」, 顾名思义被认为是指那些与正典所启示的真理相违背的作品。这些作品之所以被认为是虚伪的, 可能是因为其内容非常夸张, 用意象的手法来描述将来的事, 被认为是伪造而毫无根据的, 故此完全不被考虑收录于正典之中。

它们包括后来被天主教纳入正典的: 《多俾亚传 Tobit》、《友弟德传 Judith》、《玛加伯上下 1 & 2 Maccabees》、《智慧篇 Wisdom》、《德训篇 Ecclesiasticus》、《巴路克传 Baruch》、《达尼尔书 Daniel》(即《但以理书》十三、十四章)等。还有至今没有被接纳的《禧年书 The Book of Jubilee》、《以诺上书 1 Enoch》、《玛加伯三书、四书 3 & 4 Maccabees》等。

参考书目: 781426 圣经之源一抄本、版本、译本与释经(马有藻)

八、圣经所用原文

1.旧约: 大体上是用希伯来文写的。但有几处经文例外, 是用亚兰文写的, 包括: 《创世记》三十一 47(两个字); 《以斯拉记》四 8~六 18; 七 12~26; 《诗篇》二 12(一个字); 《耶利米书》十 11(一句); 《但以理书》二 4~七 28。

2.新约: 大体上是用希腊文写的, 但有一些字词或句子是用亚兰文写的, 例如: 「拉加 Raca」(太五 22; 「魔利 moreh」是希伯来文)、 「玛门 Mammon」(太六 24)、 「撒但 satanas」(太十六 23)、 「大利大古米 talitha koum」(可五 41)、 「以法大 ephphatha」(可七 34)、 「逾越节 pascha」(可十四 1)、 「阿爸 abba」(可十四 36; 罗八 15)、 「以罗伊, 以罗伊, 拉马撒巴各大尼 eloi eloi lama sabachthani」(可十五 34)、 「弥赛亚 Messias」, 「厄巴大 Gabbatha」(约十九 13)、 「各各他 Golgotha」(约十九 17)、 「拉波尼 rabboni」(约二十 16)、 「亚革大马 Akeldama」(徒一 19)、 「主必快来 marana tha」(林前十六 22)等, 另外还有八个亚兰文人名如下: 「矶法 Cephas」, 「巴多罗买 Bartholomew」, 「巴底买 Bartimaeus」, 「巴拿巴 Barnabas」, 「巴拉巴 Barabbas」, 「马大 Martha」, 「多马 Thomas」, 「达太 Thaddeus」。

九、圣经的章节

圣经在最古的羊皮卷上是不分章节的。主后 1236 年, 罗马教的一位主教, 名叫梟俄山克透,

才将圣经分成章。主后 1661 年，犹太教有一位拉比，名叫拿单的才把旧约分成节。新约分节更在后，是法国的一位印刷匠，据说是骑在马上分的，他的名字叫司提反。

旧约三十九卷，九百二十九章，二万三千二百十四节。

新约二十七卷，二百六十章，七千九百五十九节。

全部圣经共六十六卷，一千一百八十九章，三万一千一百七十三节。

十、信徒应当如何对待圣经

1.相信圣经是出于神的话，不可对它持怀疑的态度，也不可轻看它。

2.接受圣经全部书卷、章节、字句，不可选择地接受——意即不可删减。

3.任何旁经和任何人的著作都不可视同圣经——意即不可加添。

4.旧约圣经律法上的规条分为两大类：礼仪上的规条和道德上的规条；前者已经在主耶稣基督里得着成全，因此新约信徒不必再遵行礼仪上的规条，只要遵主而行。

讨论问题：安息日会主张新约信徒仍须遵守安息日，对吗？

5.新约信徒仍须遵行道德上的规条，例如：当孝敬父母，不可杀人，不可奸淫，不可偷盗，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，不可贪恋人的房屋、妻子、财产等，不可同性恋。

讨论问题：有些传道人 and 基督徒主张教会应当接纳同性恋者，对吗？

6.不可「强解」圣经：如遇到不明白的地方，不要勉强去解释它。

7.更不可「谬解」圣经：错误地解释圣经，比不读经的坏处更大。

8.读经是为明白神的旨意，而明白神的旨意是为遵行神的旨意；读经却不照着去行，得不着读经的好处。

9.读经的时候，要考虑到写经的人当时的语言表达能力，设身处地的了解其所要表达的意思。

10.人在圣灵的感动下所写出来的圣经，往往含有无限丰富的意思，能应付各时代、各种人不同的需要，所以各种不同的解经，只要不违反真理，都可以做参考，并没有所谓「标准解经」这回事。

11.「新约在旧约里藏，旧约在新约中彰」——新旧约是一体的两面，没有重要不重要的问题。

12.「在神的话中遇见基督，得着生命。」这是查考圣经最重要的目的，读经时牢记这个原则，才不致于舍本逐末。

参考书目：771101 读经之路(倪柝声) 771107 读经指南(陈希曾) 771225 读经之乐(慕迪)

(附录四)我为什么自己写解经书和自设查经网站？

「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」引言

两千年来，中外解经书不可胜数，各有所长，为基督徒提供宝贵的查经资料。惟一般人难得广泛流览涉猎，且因各书泰半沿作者既定之主题和思路，详加推演，虽各具特色，但仍难免一则在细节上演绎过度，另则却无法多面性兼容并蓄，而有遗珠之憾，以致读者往往得不到所期盼的充分帮助。「基督徒文摘」解经系列之推出，即在弥补上述一般解经书之缺失，以最短篇幅，网罗各家之长，为读者提供全面性的注解。

本解经系列系采用独特的编辑方式，以古今中外基督教众名家著作作为取材对象，择善而录，摘其精华。因多数仅采纳其精意，有的则摘录一两句或一小段，且多有所修饰，使之前后一贯，故不及一一细载出处，而统一于书后详列「参考书目」，作为交代。

本解经系列之编辑方式，首先，各书均分成「提要」、「分章注解」和「综合灵训要义」三大部分。而「分章注解」又分成『内容纲要』、『逐节详解』和『灵训要义』三部分。又在『逐节详解』项下，除每节均载有国语和合译本经文外，视实际需要情形，或多或少加入下列各栏注解：

（**原文直译**）如遇国语和合译文与原文稍有出入时，乃直接将漏译之处，或将更忠于原文意思之译法(即只顾及「信」，而未兼顾「达、雅」)，并列于和合经文之下方，供读者参考。(备注：旧约部分改列「吕振中译文」，因它较接近原文意思，为众多华人神学家所重视。)

（**原文字义**）如遇具有特殊意义的圣经人地名，以及和合经文内之字词有说明之必要时，即加注原文意义，以为解经之参考。

（**背景注解**）凡遇特殊事例，必须先认识其历史典故和地理背景，方能充分了解其意义时，便加注此栏。

（**文意注解**）单就圣经作者在原文「字面上」所要表达的意思加以解说。

（**灵意注解**）多处经节和字词，除了字面上的意义之外，尚有属灵上的应用。譬如，旧约的「割礼」，使徒保罗便将其解释为：「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」(西二 11)。因此，在以经解经和不违背圣经真理的原则下，加注「灵然解」供读者参考。

颇多受过神学训练的传道人和信徒，对于「灵意解经」相当不以为然，视之有如「随意解经」，不但自己敬而远之，并且劝别人最好少碰。

其实，圣经本身便有不少的预言、预表、比喻、象征和寓意，往往无法照字面解释，而需要加以灵然解。如果坚守字面解经的原则，不肯寻求神所隐藏在文字记载里面的深意，便会错失许多的亮光和启示，何等可惜！

当然，「灵意解经」决不可随意解经，随兴之所至，胡乱解释圣经。例如反对「灵意解经」的人，常喜欢引用有人将「大利拉」(士十六 4)的谐音「大力拉」，解成参孙力气的根源被她大力拉断了，以此例作为反对「灵意解经」的理由，这种因噎废食的态度，实在不是我们所该采取的。

「灵意解经」若能持守正规解经的原则，不但在消极方面可避免随意解经的缺失，不致被异端所牵引诱惑(弗四 14)，且在积极方面可更丰富地明白神的默示，更多得着教训和督责(提后三 16)，何乐而不为？！

（**问题改正**）偶而遇到少数经节，其内容可能会引起读者误解时，始加注此栏。

（**话中之光**）根据经文和其注解，所引起人们举一反三的连想、感触和教训，尽可能搜罗列入。

「华人查经资料网站」简介(网址：www.ccbiblestudy.org 或 www.ccbiblestudy.net)

成立本网站的目的，是在提供纯正和周详的查经资料，期能在正道上同被造就，免受异端邪说之欺骗，并在此黑暗的世代中一同为主发光。

本网站分繁体字、简体字和英文三大类，供海内外华人及其第二代三种不同对象阅览。每一类又细分 99 项：01~39 旧约分卷查经，40~66 新约分卷查经，67~99 主题分题查经。

各分卷和各主题中，又细分成各章和各分题，每章再分成「注解 Commentary」、「拾穗 Gleanings」、「例证与灵感集锦 Illustration & Inspiration」、「纲目 Outlines」等四个栏，易于浏览查阅。

目前在中国国内流行一种「华人查经资料大全」的磁碟片，其中的主要内容系于十年前采自本人所提供的网站资料，由于没有近年来的补充和修正，故资料残缺不全。

—— 黄迦勒「事奉成全训练纲目」